

埃塞俄比亚境内的索马里族问题

张湘东

内容提要 索马里族问题的复杂性集中表现在它是一个跨界民族。埃塞俄比亚境内的索马里族问题主要体现在，以欧加登民族解放阵线为代表的地方民族主义者要求分离，且对埃塞国家的向心力渐行渐远。如果这种趋势继续发展下去，将严重到危及埃塞领土主权的地步。虽然埃塞境内索马里族成功分离的可能性很小，但索马里族问题处理不当会使民族和边界问题升级。相对于埃塞严峻的人口、贫困、就业等问题而言，埃塞政府目前在解决索马里族问题方面尚未形成一套成熟且行之有效的策略和可预期的时间表。

关键词 埃塞俄比亚 索马里族 联邦制 民族自治

作者简介 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博士生 (北京 100871)。

索马里族是一个跨界民族，它主要分布在索马里、埃塞俄比亚（下称“埃塞”）、吉布提和肯尼亚。索马里境内有 1 040 万人口属索马里族，¹ 操索马里语，同是逊尼派的穆斯林教徒。^④ 虽然有众多支系，但是索马里国家中的索马里族保持并发展着传统的民族特性。吉布提的索马里族正与北半部的阿法尔族融合成新的吉布提民族。肯尼亚的索马里族则正被邻近的奥罗莫族同化。^④ 埃塞的索马里族作为少数民族一直在埃塞东南部和南部地区生活，该民族居民大多信仰伊斯兰教，很难达成对基督教为传统的埃塞的国家认同。

埃塞境内

索马里族问题的由来

埃塞有 3 000 年的文明史，与非洲大多数国家一样，埃塞一直没有形成单一民族，而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国家。在 1991 年门格斯图政权被推翻之前，统治埃塞的是阿姆哈拉人。埃塞的官方语言一直是阿姆哈拉语。历史上，阿姆哈拉人

和提格雷人是埃塞文明的创造者和载体，被统称为阿比西尼亚人。2005 年，埃塞全国总人口为 7 740 万。全国共有 80 多个民族，其中奥罗莫族为第一大民族，占全国人口的 40%；阿姆哈拉族为第二大民族，占全国人口的 30%。^④ 索马里族是人数较多的少数民族之一，人口约占总人口的 6%。^⑤

埃塞的民族问题有深远的历史渊源。历史上，随着阿比西尼亚人的统治向南和东南推进，埃塞文明也随之扩展，原来定居在南方的民族要么被征服，要么被赶到更远的南方。到 19 世纪末，埃塞皇帝孟尼利克二世用武力基本上征服了周边民

¹ 参见顾章义等编著：《索马里·吉布提》，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 年版，第 21 页。

^④ 韦宏添：《索马里的战乱与联合国的救助和调解行动》载《西亚非洲》，1993 年第 3 期，第 46 页。

^④ 参见刘稚：《跨界民族的类型、属性及其发展趋势》载《云南社会科学》，2004 年第 5 期，第 92 页。

^④ 钟伟云：《埃塞俄比亚的民族问题及民族政策》，载《西亚非洲》，1998 年第 3 期，第 56 页。

^⑤ 参见外交部网站，<http://www.fmprc.gov.cn> 2007 年 5 月 26 日。

族，形成了今天埃塞的疆界。在孟尼利克时代（1889~1913年），埃塞势力扩展到索马里地区。孟尼利克在豪德和欧加登建立临时性行政机构，目的是对欧洲殖民者进行防御。他试图通过扩展边界，使殖民者尽可能远离他在埃塞高地上的权力中心。其实，早在欧洲人到来之前，孟尼利克统治下的绍阿就已经开始扩张，第一个目标是奥罗莫，紧接着就进入了索马里。¹ 埃塞统治者实行分封制，每征服一个地区，便把此地区的土地分封给王室成员、宫廷大臣、有战功的军官、士兵等。国家官员几乎是清一色的阿姆哈拉人。他们强制在非阿姆哈拉地区实行阿姆哈拉化。例如，把阿姆哈拉语定为国语，其他民族的语言不得使用；埃塞东正教实际上被置于国教的地位，教会享有很多特权，而索马里族信仰的伊斯兰教却受到歧视。由于这些原因，各民族对阿姆哈拉族的封建统治一直不满，阿姆哈拉族与其他民族的关系一直很紧张。海尔·塞拉西皇帝统治的后期，各民族的反抗运动风起云涌，厄立特里亚人率先于1962年打响了旷日持久的独立战争。

索马里族多以游牧为生，宗族观念很强，在游牧生活中，不同家族之间常常为争夺水源和草场而发生械斗，勇敢好武为其民族性的重要特点。在埃塞版图扩张过程中，索马里人受益极少。索马里族根本进入不了埃塞统治阶层。他们世代固守在埃塞南部贫瘠的土地上，随着人口的不断增长，索马里农民日益贫穷。在政治地位 and 经济发展方面，索马里族聚居区日渐边缘化。因此，索马里人对阿姆哈拉族的统治日益不满，索马里民族主义者组织了自己的反政府武装组织。

埃塞境内的索马里民族主义者一贯不承认自己附属于埃塞。和奥罗莫族一样，索马里族与埃塞中央的关系不协调与埃塞索马里地区曾长期被意大利占领有关。1934年12月5日，为了给全面侵略埃塞制造借口，并试探国联和英、法两国的态度，意大利政府效仿日本制造“九一八”事变的做法，指使意大利驻索马里的殖民军在欧加登地区制造“瓦尔-瓦尔事件”^④。瓦尔-瓦尔位于埃塞境内约80英里（约合108公里），连意大利的军用地图也标明它是埃塞的领土。而意大利政府却于同年12月11日向国联恶人先告

状，反诬事件是埃塞人挑起的，并提出一些埃塞政府根本不可能接受的要求。埃塞政府断然拒绝了意大利的无理要求，并自1935年1月3日起，多次向国联提出控诉，要求国联对意埃争端进行调查和仲裁，但是西方列强根本不考虑埃塞的利益。法国总理赖伐尔和英国外交大臣霍尔于1935年12月7日在巴黎制定了《霍尔-赖伐尔计划》，提出埃塞将东提格雷（不含阿克苏姆）、丹卡利亚和欧加登地区让给意大利；把埃塞北纬8°以南和东经35°以东的广大地区交给意大利作为其“经济扩张和移民区”^⑤。从那时起，意大利对埃塞欧加登地区形成了事实上的占领，直到1941年被英国人赶走。在此期间，索马里人进一步疏远埃塞政权。

在西方列强瓜分非洲时，索马里族居住区被人多地分割在不同的国家。但被分割的索马里人始终存有同一民族的情结和建立“大索马里”的梦想。埃塞政府为此一直十分忧虑和紧张。在20世纪发生的埃塞与索马里的欧加登战争表面上看是为领土而战，其根本原因是埃塞政府对国内索马里族独立而担心，因而不惜与索马里作战，以打击其对埃塞索马里民族主义者的支持。

索马里族对埃塞南部的奥罗莫族影响也很大。奥罗莫族的穆斯林与索马里穆斯林历史上就有紧密联系，奥罗莫穆斯林心中的圣人努尔·胡赛因（Nur Husayn）就来自索马里的阿拉伯部落。一个叫穆罕默德（Aw Muhammad）的索马里人曾对奥罗莫安纳吉（Annajina）地区的伊斯兰复兴起了很大作用。加之在奥罗莫传播的伊斯兰教与索马里同宗，并且19世纪以来，索马里人不断与邻近的奥罗莫人通婚，导致贝尔（Bale）地区的奥罗莫人与索马里的认同观念逐渐增强，而疏远了其他埃塞人。^⑥ 埃塞对索马里

¹ 参见 [加纳] A. 阿杜·博亨主编：《非洲通史》第七卷，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91年版，第67页。

^④ 意军在坦克和飞机的掩护下，向驻扎在瓦尔-瓦尔的埃塞军队发动突然袭击，打死埃塞军民107人，打伤45人，占领了瓦尔-瓦尔。这就是著名的“瓦尔-瓦尔事件”。

^⑤ 转引自陈祥超著：《墨索里尼与意大利法西斯》，中国华侨出版社，2004年版，第83页。

^⑥ See Brauk mper Ulrich *Islamic History and Culture in Southern Ethiopia: Collected of Essays* Münster Li 2002 pp. 129-146.

在奥罗莫地区的影响和渗透高度警惕,这不难解释为什么在2007年初埃塞主动出兵索马里,其目的之一便是斩断索马里极端宗教分子和奥罗莫激进民族主义者之间的联系。

埃塞索马里族的民族认同 与国家观念的分离性

1974年埃塞发生了革命。革命政权在民族关系方面采取了一些新措施,以缓和民族矛盾,如宣布各民族一律平等,鼓励各民族发展自己的文化,使用自己的语言,让更多的非阿姆哈拉族人士进入政府,国家还设立了民族研究所,研究本国的民族问题。因此,这次革命一开始受到埃塞人民的普遍欢迎。但由于门格斯图政权在政治和经济上政策失当,民众对政府的不满情绪日益增长,这就为开展新的反抗运动提供了条件。索马里、提格雷、奥罗莫、阿法尔等民族武装,经过持续斗争,最终推翻了门格斯图政权。

在推翻门格斯图政权的斗争中,埃塞索马里民族主义思想得到了加强。加之1991年以来,索马里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秩序全面崩溃,导致全国范围的饥荒,数百万人陷入浩劫。农村大片土地荒芜,大批难民背井离乡,涌入邻国,外逃难民达百万余人。¹有一些索马里人来到埃塞南部,增强了埃塞索马里地方民族主义势力的实力。如今,埃塞索马里州政局不稳,经济发展落后。2007年4月,中国石油勘察工人在埃塞索马里州遇袭,^④这正是埃塞欧加登地区(索马里族核心聚居区)安全局势动荡的表现之一。

埃塞遇到的索马里族问题在全球具有普遍性。对于整个民族或民族主体部分都分布在一个国家的民族来说,民族认同与国家观念是较容易统一起来的,即便二者的范围、层次不同,方向也是基本一致的。而跨界民族由于分布在不同的国家,同一民族的成员具有不同的国籍,从而形成了他们在民族认同和国家认同上的不一致:一方面,跨界民族作为一个民族整体具有共同的民族意识和认同感;另一方面,他们又因生活在不同的国家,命运与所在国联系在一起而具有不同的国家观念和归属感。

一般来说,当所在国的民族政策正确、社会

稳定、经济繁荣、跨界民族境遇不断改善时,跨界民族的民族认同感与国家归属感是基本统一的。但是,当所在国政府不能以平等、公正的态度对待跨界民族,民族观念与国家观念发生冲突时,跨界民族的民族观念往往强过国家观念。如果一个跨界民族内部的向心力增强,其对所在国的离心力就会增大。这两种力量严重失衡的结果,就是跨界民族与所在国的冲突和分离。埃塞的索马里族问题正面临这种现状。索马里民族的传统向心力及其对埃塞离心力的空间有扩大之势,再发展下去,将危及埃塞领土主权。埃塞的索马里族问题主要体现在索马里地方民族主义者要求分离,以“欧加登民族解放阵线”(“ONLF”,下称“欧解阵”)为代表。

埃塞索马里族问题的影响

首先,索马里族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危及了国家凝聚力。索马里族在埃塞边境地区居住,其分裂势力容易得到来自索马里,甚至苏丹和厄立特里亚的支持。一切社会问题都源于利益纷争,索马里族问题也不例外。埃塞境内外的索马里族几十年来一直努力争取本族的最大利益,并广借外援,交相呼应,给埃塞的国家凝聚力带来严重挑战。

其次,埃塞境内的索马里族问题已经诱发危及国家领土主权的问题。索马里族影响国家领土主权的问题是逐步演化而来的。起初,他们只是要求改善民族待遇,后来进一步提出自治乃至分离的要求,使索马里族问题升级。索马里族问题的演变趋势主要是索马里族和埃塞政府的民族政策双重作用的结果,有时还掺杂了国际势力等因素。“对于所有被分裂的民族来说,民族统一是个神圣的召唤”^(四),索马里族分裂势力和索马里国家的某些势力要建立“大索马里”,这就极大地危及了埃塞的领土主权。

再次,此问题还可能引发邻国干涉,造成地

¹ 参见韦宏添:前引文,第47页。

^④ See <http://news.sohu.com/20070425/n249671625.shtml> 2007年4月25日。

^(四) 葛公尚主编:《当代政治与民族问题》,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181页。

缘政治的不稳定。埃塞境内的索马里族问题,也是周边国家角力的焦点之一。厄立特里亚与埃塞两次战争导致双方敌对情绪严重,埃及与埃塞就有关尼罗河水资源的分配问题存有争议,而苏丹政府不希望埃塞干涉其内战。埃塞 2006 年底出兵索马里,支持亲埃塞的索马里政府军,而埃及和苏丹虽然希望索马里尽快结束无政府状态,但是对于埃塞的出兵存有异议,他们希望索马里政府摆脱埃塞影响,进而能抵消埃塞在非洲之角的影响。因此,埃塞周边的埃及、苏丹、厄立特里亚虽然从来没有明确支持过埃塞索马里族独立,但却明里暗里都对埃塞索马里民族主义势力提供援助。为此,埃塞政府频频发出抗议。

埃塞联邦制下的索马里州 自治实践

埃塞政府历来都不希望索马里族分离出去形成“大索马里”国家。因此,1995年8月22日埃塞俄比亚联邦民主共和国成立,“埃塞人民革命民主阵线”(“EPRDF”,下称“埃革阵”)在埃塞实行多语种、多民族和谐共存的联邦体制。将地方政府建立在各主要民族的分布地区,赋予各州更多的权力,而联邦政府成为地方利益的保障者和地方争端的调解者。在联邦制的框架下,全国分为9个州和2个特别市,索马里人聚居地区被划为索马里州。

(一) 埃塞政府对解决索马里族民族问题的探索

民族问题是埃塞政治的一个突出特点。以前的埃塞政府不仅不能提供缓和民族矛盾的机制,还试图利用民族差异性来获取狭隘的个人利益。极端的中央集权化使索马里族这样的少数民族在国家生活中没有得到适当的代表比例,进而获得资源的权利受到限制,这都是索马里族和中央政府发生矛盾,甚至武装冲突的诱因。1991年“埃革阵”获得政权后,认识到此问题的症结所在。因此,埃塞联邦制是在民族问题的压力下建立的,也是民族问题的一个解决之道。

在 20 世纪 90 年代的非洲,关于国家与民族间的关系,以及民族在国家事务中的角色,出现

了两种截然不同的模式。¹ 第一种模式是统一分配模式,采用该模式是因为执政者认识到种族及民族隔离政策的恶果。第二种模式是以民族为基础的联邦模式。此模式将公民身份置于民族归属的范围中。埃塞即采用这种模式,因为埃塞领导人认为,对国家进行民族区域划分符合国家实际情况,并能较快地结束过去存在的民族不平等现象。埃塞总理梅莱斯曾经说过:“有时,非洲人民感觉,民族差异终有一天会在他们的期盼中消失。但卢旺达的经验告诉我们事实并非如此;利比里亚的经验告诉我们事实也并非如此。我们如今在埃塞努力要做的是,承认民族差异是非洲人民生活的一部分,再设法用更为理性的方式加以解决。我们认为,与其掩盖民族差异这个事实,不如大方地讲出来。我认为,这要优于卢旺达的突发方式。”^④

(二) 埃塞索马里族地区的政治情态

埃塞索马里族地区第一个有组织的政党是“西索马里解放阵线”(“UW SLF”,下称“西索阵”)。它是在索马里 1960 年独立后不久成立的。^④ 1977 年,欧加登战争爆发,门格斯图军政府与索马里政府激战,索马里败北。这次打击对欧加登地区以“西索阵”为代表的索马里分裂势力是灾难性的。1991 年索马里陷入无政府状态后,“西索阵”成为索马里军阀的雇佣兵。索马里地方民族主义的新兴力量——“欧解阵”趁门格斯图政权风雨飘摇时占据了欧加登地区,并警告“埃革阵”军队不要进入“欧解阵”的领地。在苏丹的斡旋下,“欧解阵”与“埃革阵”展开谈判,但最终谈判破裂。“埃革阵”此时对“欧解阵”也不抱希望,开始寻求索马里

¹ See M Mamdani *Citizen and Subject: Contemporary Africa and the Legacy of Late Colonialism*,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89–119.

^④ Steven P. Tucker *Ethiopia in Transition: 1991–1998*, 1998, p. 23. See M Mamdani *When Victims Become Killers: Colonialism, Nationalism, and the Genocide in Rwanda*,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1, p. 167.

^④ See Sh. Abdi *Divine Madness*, London: Zed, 1994; SS Samatar *Oral Poetry and Somali Nationalism: The Case of Sayid Mohamed Abdille Hasa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2; D Collins *A Tear for Somalia*, London: Jamols, 1960, chapter 11.

族地区其他党派的协助。“埃革阵”宣称，索马里族人民可以创建自己的政党。不久，十几支代表不同政治观点，冠以不同名称的政党涌现出来。“埃革阵”扶植了在门格斯图时期衰败的“西索阵”残留人员。1991年召开国民大会时，给包括“西索阵”在内的索马里族地区各政治集团（除“欧解阵”外）留了4个席位。“西索阵”得到了两个席位，但他们希望国民大会能囊括索马里族地区每个集团的代表，因此决定把一个席位让与“欧解阵”。

通过这次国民大会，索马里族地区各政党认识到：每个民族集团在国民大会中的代表人数是由“埃革阵”单方面决定的，而这种代表人数的分配是建立在“埃革阵”对国内各民族集团实力强弱估计的基础上；哪个索马里政治集团能参与国民大会是由“埃革阵”决定的。当时在索马里地区很有实力的欧解阵一开始就被排除在大会参与名单以外的事实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没有一个纪律严明、组织有序、力量强大的政党，索马里地区的政治生活注定是混乱的，且是肯定要被“埃革阵”所控制的。

“欧解阵”参与创建了第一届索马里州政府，但它既未加入“埃革阵”联盟，也拒绝参与制定临时宪章的协商。很快，“欧解阵”与“埃革阵”闹翻，并重新提出了索马里地区脱离埃塞独立的要求。它认为，以“提格雷人民解放阵线”（“TPLF”，下称“提人阵”）为核心的“埃革阵”并不真正打算让各民族行使宪法所赋予的自决权和脱离权，而是要让提格雷人的统治取代阿姆哈拉人的统治。“埃革阵”政府通过软硬兼施，分化瓦解了“欧解阵”，进而宣布其为非法组织。1995年，主要由“欧解阵”成员组成的州政府就被亲“埃革阵”的索马里人民民主联盟所取代，而后者又于1998年被索马里人民民主党取代。当前，索马里族地区的主要政治集团基本上反映了“埃革阵”及其联邦政府的意志。

（三）索马里州自治实践：以1992年的州议会选举为例

索马里族地区自治实践始于1991年“埃革阵”夺取政权后的过渡时期。1992年，索马里族地区举行州议会选举，共选出了111名议员，

其中“欧解阵”在议会中拥有的代表最多。新当选的议员们参加了由埃塞过渡政府组织的，在索马里州的拟定首府——德雷达瓦召开的州议会。

当议会开始选举政府官员时，代表们便积极争夺领导职位。阿卜迪拉希·穆罕默德·萨迪（Abdillahi Mohan ed Saadi）联络了“欧解阵”党内的33位欧加登索马里人推选他为州长候选人，并最终当选。议会的另一项重要议程是州府及州名的确定。“欧解阵”力争以“欧加登州”为州名，但是该提议未获得通过，议会最终决定以“索马里州”为州名。在选择州府的争论开始后，“欧解阵”支持“埃革阵”的立场，并提议以戈德（Gode）这个遥远的处于州边缘地带的小城作为州府，这个提议最终被通过。

新当选的州领导层由于行政管理能力低下，加上“埃革阵”干预地方内政（如在几次州长选举中，“埃革阵”都把自己的意志渗透进来，干预州长选举，引起很多索马里人的不满），使得埃塞索马里州一直政局不稳，经济发展也不理想。索马里州当地人民几乎无权选择管理本地事务的政党和政府。“埃革阵”之所以能够这样做，原因在于国家军队主要是由“提人阵”士兵组成的。索马里州在国家军队中毫无势力，使索马里州领导对中央压力极易屈服。

埃塞索马里族问题的发展趋势

（一）驱逐主义政策难以实施

在处理索马里族问题的过程中，有些非洲国家采取了“人可以走，土地必须留下”的霸道政策。1962年肯尼亚总统肯雅塔的宣传最为典型，“如果他们不愿意在肯尼亚和我们一起生活，那么，他们完全可以自由地离开我们，离开我们的国土，越过边界到索马里共和国去。这是他们能够合法地行使自决权的唯一方式。”¹其实，“人可以走，土地必须留下”的办法只是政府单方面的意愿，索马里族对此不仅不接受，而

¹ [埃及]布特罗斯·加利著；仓友衡译：《非洲边界争端》，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84页。

且受到他们的一贯反对与坚决反抗。他们深知,一旦他们离开祖居地,其生活将会更为艰难。鉴此,埃塞政府在处理索马里族问题时,并没有简单地采用上述政策。

(二) 民族独立更不可行

以往的历史发展经验告诉人们这样一个道理:任何国家都会反对跨界民族的独立。因为,允许跨界民族独立意味着国家领土主权被破坏,国家采取一切可以采取的手段阻止跨界民族独立。面临同样问题的埃塞在处理索马里族问题时也不例外。

“现有边界不可改变”的主张是主权国家反对跨界民族独立的主要理论根据。与非洲统一组织一样,¹1975年欧安会成员国及美国和加拿大等35国在芬兰赫尔辛基开会,通过了《赫尔辛基宣言》,确定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欧洲国家边界不可改变的主张。这告诉人们,在当今世界,要改变现有边界,使跨界民族得到统一,几乎是不可能的。

从思维逻辑看,万一将来埃塞政策失误或索马里族问题被外部力量所利用,在外部政治、宗教势力的刺激下,埃塞索马里族在争取“民族自决”、建立“民族国家”的旗帜下,有可能从埃塞分离出去。然而,若没有国际政治环境的激变和强大的外部势力支持,索马里民族分离主义的目的很难达到。

(三) 民族和边界问题升级的危险尚存

历史发展已经证明,政府关于跨界民族政策的不当会使跨界民族问题升级。长期以来,埃塞的欧加登地区就不太平,最典型的是2007年4月在这一地区发生的突袭事件。当时,埃塞索马里族地区的“欧解阵”对中国中原油田勘探局

在埃塞索马里州的勘探工地发动了军事袭击,打死打伤中国工人多人,不仅给两国关系蒙上了阴影,还迟滞了埃塞油田开发,对埃塞经济和国际声誉造成了不良影响。

结 论

对一个多民族国家来说,民族问题是社会问题的组成部分,但是又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社会问题。民族问题相对于其他社会问题的特殊性在于其复杂性。多民族国家中的各个民族既是社会机体的组成部分,又与整个社会系统发生多方面联系和相互作用。因此,各民族之间的关系渗透于社会的各个领域,受各种社会问题的作用和影响、与各种社会问题相交织。这就决定了民族问题不能超越社会发展阶段,一劳永逸地解决。正因为如此,相对于人口、贫困、就业等社会问题而言,埃塞在解决索马里族民族问题方面很难形成一套独立的指标体系和可预期的时间表。

埃塞的联邦制建立在承认民族差异的基础上,但最重要的是树立埃塞各民族的国家认同,加快“埃塞俄比亚人”的民族一体化进程。遗憾的是,在埃塞,至今还没有形成一个“埃塞民族”的概念,因此,索马里族民族问题的解决仍将是一个长期而艰巨的历史性课题。

(责任编辑:安春英 责任校对:张春宇)

¹ 1964年7月,非洲统一组织开罗首脑会议第一次会议确认了非洲边界不可改变的原则。